



國立臺北大學 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 碩士在職專班

報名相關問題說明



1

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規定

2

招生考試報名注意事項

3

報名洽詢方式

1

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規定





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規定

修業年限

- 在校期限2 ~ 5年。
- 因特殊事故休學，累計以2學年為原則。

畢業條件

- 至少修畢32學分。
論文4學分另計。
- 口試通過之學位論文。

課程研修方式

上課地點：
臺北大學
民生校區

碩一必修
6學分



九科選
四科必修
至少8學分



選修



32學分

- 上課時間：除了必修課程之外，其他可自由選修。課程開設時間在週一～五晚上18：30-22：10，或週六上午08：10-12：00、13：10-17：00。
- **碩一必修課共三門**：（以113學年度開課時間為例）
 1.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論：上學期，雙週六下午
 2. 公共政策研究：下學期，雙週五晚上
 3. 公共行政研究：下學期，單週六上午



學分抵免

★ 抵免條件：

1. 曾修讀本系與國家文官學院，或本系與本校相關單位合作開設之學分班課程。(限抵免本系碩專班課程)
2. 本系碩士在職專班肄業，俟後重新取得學籍者，抵免學分數以18學分為限。
3. 抵免科目成績須達80分以上，且為**近十年**內修畢之課程。

★ 抵免順序：選修科目→必選修科目→必修科目。

★ 抵免上限：

修滿一學期4門課者→4學分

修滿一學年8門課者→8學分



招生考試報名注意事項

2





考試重要日程

- ✦ 網路報名時間：
113.11.11(一) ~ 113.12.12(四) 15 : 00止
- ✦ 資料收件截止日：113.12.13(五)(郵戳為憑)
- ✦ 報名繳費截止日：113.12.12(四)17 : 00止
- ✦ 面試時間：**113.12.24(二)公告於本校招生資訊網**
- ✦ 面試名單公告：**114.1.6(一)公告於本系網頁**
- ✦ 放榜：**114.3.3(一)14 : 00後**
- ✦ 正取生報到：114.3.15(六)09 : 30 ~ 15 : 30



報考資格

(一) 國內外公私立**大學**或獨立學院得有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，且具**二年**(含)以上全職工作經驗之人士；或具**博碩士學位**及**一年**(含)以上全職工作經驗之人士。

(二) 學士同等學力報考者：**二專、五專**，須111年8月31日(含)以前畢業，且全職工作年資達**五年**(含)以上者；**三專**須112年8月31日(含)以前畢業，且全職工作年資達**四年**(含)以上者。



考試項目

書面審查

- 審查委員就檢附資料進行獨立審查暨全面性評分。
- 工作經驗及專業表現。

面試

- 依書面審查成績擇優參加面試。
- 學習知能與相關特殊表現。



報名應繳文件

自報名系統列印後繳交

- 一、報名繳交文件檢核表。
- 二、招生報名表(需黏貼二吋照片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報考人簽名)。
- 三、招生考試履歷表(需黏貼二吋照片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報考人簽名)，一式4份。
- 四、符合報考資格之學位證書影本。
- 五、服務年資證明。
- 六、自傳。
- 七、研究計畫或職涯心得。
- 八、其他有助於審查的資料。



招生資訊及報考資料準備

更多招生訊息及歷屆學長姐報考心得分享，
歡迎至本系網頁瀏覽！



3

報名洽詢方式





報名問題洽詢

網路系統報名、繳費、准考證資料、放榜等
相關問題請洽詢進修暨推廣部進修教育組
(電話：02-2502-4654分機18261，上班
時間：週一~週五13：30-21：30)。



- 報名資格認定、本系簡章內容、繳交文件、考試相關請洽詢系辦公室。

辦公室聯絡資訊

助教：楊宛育

上班時間：週一～週五14：00-21：00。

電話：(02)2502-4654分機18343、
(02)2505-4803

傳真：(02)2501-1085

E-mail：paist@gm.ntpu.edu.tw

地址：104380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67號

教學大樓9樓 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